

证券代码：833653

证券简称：凯东源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深圳市凯东源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前海凯东源供应链有限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欣怡供应链有限公司(筹)，注册地为重庆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17 年度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227,521,619.2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162,912,546.09 元。公司本次交易金额为 1,000,000 元，占上一年度经审计期末资产总额的 0.44%（低于 30%），占上一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额的 0.61%（低于 50%），本次设立全

资孙公司事项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任一比例标准，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或公司拥有 50%以上权益的子公司一年内单笔或累计对外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5 % 以内的，董事会授权由公司总经理会议讨论决定，报公司董事会备案。

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总资产为 227,521,619.2 元，董事会授权总经理的投资金额为 34,128,242.88 元以内，本次对外投资金额未超过总经理会议的投资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资金来源为子公司深圳市前海凯东源供应链有限公司的自有资金。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重庆市欣怡供应链有限公司（筹）

注册地：重庆市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国内货运代理；从事装卸、搬运业

务；物流方案的设计；物流信息咨询；在网上从事商务活动策划；商务信息咨询；国内贸易；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策划；日化用品的销售；经营电子商务；鲜活水产品、肉类，蛋类，水果、蔬菜、粮油的销售。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复热）；乳制品销售（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普通道路货运（不含危险物品）；货物专用运输服务（集装箱、牵引车等）； 货物联运及配送。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深圳市前海凯东源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	现金	认缴	100%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为了拓展在重庆市的供应链业务，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增强公司实力，拓宽公司收入来源，实现经营目标。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系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谨慎决策，因拓展新区域的业务，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未来市场布局，拓展西南地区的供应链业务，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总经理会议决议》。

深圳市凯东源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16日